

厦门梦加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08月2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08月29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卢珊女士。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卢珊女士。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厦门梦加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

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2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1)、公司拟将公司章程第六十八条:股东大会召开时,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出席会议,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

修改为:股东大会召开时,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可以列席会议,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可以列席会议。股东大会要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并接受股东的质询。

(2)、公司拟将公司章程第八十一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无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修改为：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无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当所有股东均为关联股东时，所有股东均不回避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要的前提下，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使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或低风险型银行理财产品，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本数），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为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公司于 2017 年 09 月 15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梦加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梦加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08 月 29 日

